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十八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3年2月9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九龍城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主席：吳寶強議員,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副主席：楊永杰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委員：何顯明議員,BBS,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張景勛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何華漢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左匯雄議員,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林德成議員,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李慧琼議員,GBS,JP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潘國華議員,JP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秘書：趙大偉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一级行政主任(區議會)

列席者：
陳子丰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叶渭玲女士 社會福利署九龍城及油尖旺區助理福利專員2

应邀出席者：

议程三 李广荣先生 教育局高级学校发展主任(九龍城)4

* * *

开会辞

1. 社會服務委員會(下文简称「社服会」)主席欢迎各位委员及各部门的代表出席社服会第十八次会议。
2. 在开始商讨议程前，主席提醒各位委员按《九龍城區議會會議常

规》(下文简称《会议常规》)的规定申报利益，若稍后讨论的事项与其物业业权、职业或投资等个人利益有所冲突，委员须在讨论前申报，以便他考虑是否须要请有关委员于讨论或表决时避席。此外，根据《会议常规》第 37(1)条，委员会举行会议的法定人数为全体委员人数的一半。由于社服会有 9 名委员，如会议期间在席委员人数不足 5 位而有委员向他提出此事时，他会立即中止讨论，并指示秘书请离席委员返回会议室。如满 15 分钟后仍未有足够的法定人数，他会立即宣布会议结束。他又提醒与会人士关掉手提电话的响闹装置或将其改为震动提示，以免会议受到干扰。

议程一

通过第十七次会议记录

3. **主席**宣布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记录无须修订，并获得委员会一致通过。

议程二

要求改善九龙城区牙科服务

(社会服务委员会文件第 01/23 号)

4. **主席**表示医务卫生局及卫生署并无派代表出席是次会议，请委员阅览部门于会议前提供的席上文件第 1 号书面回应。
5. **林德成委员**介绍文件，要求政府改善九龙城区的牙科服务，并建议在资助及教育方面推出短、中及长期措施，包括把牙科医疗服务纳入常规公营医疗系统。
6. **李慧琼委员**赞同文件中的建议，并指出由于香港牙医人手不足，加上不少长者因牙科服务昂贵而未有及时就医，因此她建议政府在发放 2,000 元牙科医疗券的同时，应考虑把有关医疗券的可使用范围扩大至内地合资格的牙科诊所。
7. **副主席**赞同文件中的建议，特别是提供流动牙科护理车服务的建议，并提出以下意见：
 - (i) 他认为内地牙科服务的质素不下于香港，故赞同扩大医疗

券的可使用范围至内地合资格的牙科诊所之建议；以及

- (ii) 他指出现时关爱基金「长者牙科服务资助」项目的资助金额上限为 10,000 元，即长者仍须支付数千元方能完成整个牙科疗程，故建议提升项目的资助金额上限。

8. **左汇雄委员**赞同文件中的建议，并指出牙齿问题乃较受长者重视的问题之一，惟基于供求关系，不少长者未能及时在香港接受牙科医疗服务。他建议政府与相关单位研究及商讨让长者到大湾区认可的牙科诊所接受服务之可行性。

9. **何华汉委员**的意见综合如下：

- (i) 他赞同有关让长者到大湾区认可的牙科诊所接受服务之建议。他续指出申请透过广东计划及福建计划移居内地的香港居民逐年增加，故认为上述建议可便利有关居民；以及
- (ii) 他以乐悠咭为例，建议把「长者牙科服务资助」项目的年龄限制由 65 岁下调至 60 岁。

10. **潘国华委员**指出委员曾要求署方改善九龙城区通宵轮候牙医服务的安排，而他亦曾建议把初步登记的时间由提供牙科服务当天凌晨改为提供服务前一天的晚上八时或九时，故查询现时的安排和轮候情况。

11. **何显明委员**的意见综合如下：

- (i) 他建议大学增加牙医课程的名额，并从海外引入更多的牙医，长远解决牙科服务的供求问题；
- (ii) 他赞同有关让长者到大湾区认可的牙科诊所接受服务之建议，并要求政府尽快制订牙科诊所认可名单，以及把有关诊所纳入医疗券的可使用范围；
- (iii) 他认为署方应加强学童在恒齿长出后的口腔健康教育，故建议把学童牙科保健服务的服务范围延伸至中三；以及
- (iv) 他建议向购买牙齿保险的人士提供津贴。

12. **主席**作出总结，要求部门关注并跟进委员提出的意见。

议程三

推出措施纾解民困，回应家庭需要

(社会服务委员会文件第 02/23 号)

13. **主席**请委员阅览各部门于会议前提供的席上文件第 2、4 及 5 号书面回应。
14. **潘国华委员**介绍文件，建议政府推出多项纾解民困的措施，以回应区内不同家庭的需要。
15. **副主席**赞同文件中的建议，并建议推出累进式子女免税额，以及提供与辅助生殖服务相关的免税额，以鼓励市民生育。
16. **何显明委员**赞同文件中的建议，并提出以下意见：
 - (i) 他指出生育率低的成因包括工作压力和养育开支等多项因素，故认为提高子女免税额以及增设聘请外佣开支的免税额有助于解决问题；
 - (ii) 他指出学前教育学券计划须透过幼儿园提交申请，惟不少幼儿园并无提交申请，故建议局方容许学童家庭提交申请；以及
 - (iii) 他指出幼儿园教师不属于体制的一部分，其薪金由幼儿园厘订并缺乏统一的标准，故教师的流失率较高，浪费了幼儿教育的相关培训资源。
17. **左汇雄委员**赞同文件中的建议，并指出不少双职家庭为三代同堂，家庭开支压力巨大，故只能聘请外佣去照顾家中的长者和幼儿。因此，他认为增设聘请外佣开支的免税额可减轻双职家庭的压力，并有助提升生育率。
18. **教育局高级学校发展主任(九龙城)4 李广荣先生**回应，重点如下：
 - (i) 政府的不同机构及部门，包括卫生署、医院管理局、社会福利署(下文简称「社署」)及教育局一直通力合作，为有特殊需要或发展迟缓的儿童提供各项服务，包括为有发展障碍的儿童安排评估、诊治及转介至康复服务，以及为未开始接受小学教育的初生至 6 岁残疾儿童提供学前康复服务等；
 - (ii) 自 2017/18 学年起，政府实施幼儿园教育计划，向参加计划的幼儿园提供直接资助，协助园方把师生比例改善至 1:11，

让教师有更多空间进行各类专业活动，包括增强与到校学前康复服务的跨专业服务团队协作，以发挥协同效应；

- (iii) 教育局已于 2018 年修订了幼儿教育证书、幼儿教育学士和幼儿教育深造文凭培训课程的框架，提升了实习要求，并加强照顾儿童多样性的课程元素。教育局亦已加强在职幼儿园教师的培训，包括自 2015/16 学年起提供照顾有特殊需要学童为主题的基础培训，以及由 2018/19 及 2021/22 学年起，分别推出进阶及专题课程；
- (iv) 大专院校在幼儿教育教师专业资格职前及在职培训课程中，会加入社署认可的特殊幼儿工作员训练单元，即不少于 210 小时关于照顾有特殊需要儿童的训练。现时，一定数目的现职幼儿园教师已接受相关培训，在识别和照顾有特殊需要幼儿方面，普遍已掌握基本知识和技巧；
- (v) 教育局会继续在幼儿园推广共融文化，并致力为更多幼儿园教师提供相关培训，推动幼儿园运用实证为本的支援策略和教学资源套，照顾学童的学习多样性；
- (vi) 基于香港教育大学已开办幼儿教育荣誉学士课程(领导与特殊需要)，故教育局没有计划在幼儿园设立特殊教育需要统筹主任的职位；以及
- (vii) 他已备悉委员的意见，并会向相关部门转达。

19. 主席表示没有委员提出意见，他宣布是项议程讨论结束。

议程四

要求跟进露宿者问题

(社会服务委员会文件第 03/23 号)

20. 主席请委员阅览社署于会议前提供的席上文件第 3 号书面回应。

21. 主席介绍文件，要求跟进太平道、染布房街与亚皆老街交界处天桥底(下文简称「交界处」)的露宿者问题。

22. 副主席指出交界处的露宿者问题已持续多时，故关注露宿者的身体状况以及该处的环境卫生状况。他又查询署方是否知悉该处露宿者的

露宿原因，以及署方能否化解有关原因。

23. **林德成委员**指出九龙城区内多个地点的露宿者问题已持续多时，故要求署方更积极地跟进及处理。他查询署方会否对长期未能解决的个案进行评估，并要求提供有关跟进或检讨机制的资讯。

24. **李慧琼委员**指出新加坡处理露宿者问题的方式较为成功，故建议署方就有关方式进行调研，并以新思维处理香港的露宿者问题。

25. **社会福利署九龙城及油尖旺区助理福利专员 2 叶渭玲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社署一直关注露宿者的福利需要，并会通过不同途径为露宿者提供适切的福利支援服务。现时，社署共资助三队由非政府机构营办的露宿者综合服务队(下文简称「服务队」)，为各区的露宿者提供相关支援服务。服务队会进行日间及深宵外展探访，主动接触区内各个露宿地点的露宿者，了解其露宿的原因，并按他们的实际需要提供福利服务，包括紧急及短期住宿、辅导、医疗支援、紧急基金以支付各项开支以及服务转介等；
- (ii) 服务队一直在交界处进行外展探访，并于 2022 年的探访中共接触到 4 名露宿者，当中 2 名人士在接受社工的协助后已自行离去，即交界处仍有 2 名露宿者。他们的求助动机较低，亦不愿意说明其自身的情况，且当中 1 名人士不经常在该处逗留。服务队需时与他们建立关系，并会继续透过外展探访主动接触他们，然后因应每宗个案的情况提供适切的协助；
- (iii) 露宿是一个复杂的社会问题，涉及不同政策局和部门的范畴。社署地区福利办事处会继续配合相关政府部门的工作，以及协调相关的福利服务单位，透过不同途径为露宿者提供适切的福利支援服务，协助他们脱离露宿生活；
- (iv) 她已备悉委员的意见，社署会继续与服务队紧密联络及合作，就露宿地点和露宿者的情况进行讨论及跟进；
- (v) 服务队已增聘护士，让服务队在進行外展探访时评估露宿者的身体状况，并在有需要时进行清洗伤口等简单护理程序。若露宿者有严重的病况或需接受情绪支援，服务队可安

排同工陪同他们接受治疗；

(vi) 由于露宿者的流动性高，因此文件中提及的露宿者或服务队接触到的露宿者不同。此外，基于个人私隐的考虑，社署不适宜说明个别露宿者的情况；以及

(vii) 若露宿者表示其露宿原因与其家庭相关，并且同意社工接触其家人，服务队可把个案转介至综合家庭服务中心跟进。

26. 主席作出总结，并期望社署以更有效的方式处理露宿者问题。

议程五

其他事项

27. 主席表示没有委员提出其他事项，他宣布是项议程讨论结束。

下次会议日期

28. 主席宣布下次会议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23 日下午 2 时 30 分，截止提交文件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8 日。

29. 主席在下午 3 时 16 分宣布会议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正式通过。

主席

秘书

九龙城区议会秘书处
2023年3月